

塔中 10 油田塔中 40 井区下泥岩段油藏开发方案(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0 月 15 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照《塔中 10 油田塔中 40 井区下泥岩段油藏开发方案(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批复要求(新环审〔2022〕218 号),对本项目开展自主验收工作。验收组由建设单位、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及 3 名验收专家组成(名单见附件 1)。验收组对现场进行踏勘,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情况的介绍和验收调查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的汇报,并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沙雅县及和田地区民丰县境内。

本项目一期建设内容:①新钻井 1 口采油井(TZ40-H27 井),并建设井场 3 座(TZ40-H29 井、TZ40-H27 井及 TZ40-H25 井)及井场内设备设施;②塔中 40 转油站内扩建集油计量阀组 1 座;③新建单井集输管道 1.51km,注水管线 2.03km;④配套建设自控、通信、电气、防腐、道路等辅助设施。

TZ40-H29 井钻井工程为单独环境影响评价,已于 2023 年 4 月 4 日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手续执行情况

2022 年 9 月,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塔中 10 油田塔中 40 井区下泥岩段油藏开发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2022 年

10月21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以“新环审〔2022〕218号”文予以批复。

本工程于2023年1月14日开工建设，于2023年12月20日完工并投入试运行。

项目从立项到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一期工程实际总投资598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66万元，占总投资的4.45%。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钻井工程、地面工程及管线工程。

（五）变动情况

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号），结合实际工程情况及环境影响情况，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一期总占地面积38780m²，其中永久占地面积3540m²，主要包括井场及井场道路占地。临时占地面积为35240m²，主要为集输管线占地及钻井期间临时占地。占地主要土壤类型是荒漠风沙土。本项目占地不超过环评预测永久占地面积。施工结束后，管沟覆土回填，回填后夯实，临时占地已基本恢复原有地貌，各场站永久占地区域地表进行砾石压盖处理及硬化处理，管线处铺设草方格防沙固沙。

（二）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通过采取道路硬化，洒水抑尘，物料临时堆放和运输须采取篷布遮盖等措施降低施工期扬尘对环境的影响。

运营期采用密闭集输流程，井口密封并设紧急切断阀，加强清管作

业及定期检修设备等控制无组织废气对环境的影响。

（三）废水

钻井期间，钻井废水与钻井泥浆、岩屑一同进入不落地系统分离处理，分离后的液相回用于钻井液配制，不外排；酸化压裂返排废水与原油液混装，由罐车拉运至塔中三号联合站回收；井队生活区设置移动环保厕所，生活污水集中收集，定期拉运至库车污水处理厂；

管道施工期间，管道采用洁净水、无腐蚀性水进行分段试压作业，试压结束后，试压废水用于洒水降尘或绿化；根据现场调查，施工现场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居住在生活基地，生活污水依托塔中作业区生活基地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

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产过程的采出水及井下作业废水。采出水依托塔三联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回注地层；井下作业废水采用专用废水回收罐收集后运至塔中钻试修废弃物环保处理站进行处理；注水井洗井废水通过回水管最终进入塔三联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回注地层；本项目不新增人员定员，无新增生活污水产生。

（四）噪声

施工期通过采用低噪声、低振动设备，基础减震，加强设备维护，对车辆、设备定期进行维护、保养等措施降低施工期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运营期噪声通过对各类机泵加装减震垫等隔声减震措施及定期巡检、定期对各类机泵定期保养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五）固体废物

钻井期间，一开至二开使用膨润土体系泥浆，泥浆在井口采用“振动筛、除砂器、除泥器、离心分离”处理后，排入岩屑池，自然干化后对其进行达标检测，经检测满足《油气田含油污泥及钻井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控制要求》（DB65/T3997-2017）要求，用于铺垫井场；三开至四开产生的聚磺体系泥浆连同钻井岩屑经随钻不落地收集系统收集后，由

北京华盛坤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华盛坤泰环保站）进行无害化处理；工业垃圾集中收集后拉运至库车绿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拉运至库车景胜新能源环保有限公司处置；废机油、废烧碱袋子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巴州联合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管道施工期间，施工废料部分可回收利用，不可回收利用部分随车拉走拉运至塔中垃圾场处理；施工弃土全部用于地表平整、管垄铺设和临时施工场地恢复，无弃土排放；施工现场不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随车带走，现场不遗留

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油泥（砂）、清管废渣、落地油。油泥（砂）和清管废渣桶装收集委托塔中含油污泥资源回收站接收处置；井下作业产生的废酸化液、集中收集，并运至塔中钻试修废弃物环保处理站处理；落地油 100%回收后拉运至塔三联卸油罐，进入联合站原油处理系统进行处理。

（六）其他措施

站场和阀组站设置了可燃气体和硫化氢气体报警器；井场采取了分区防渗，井口设置紧急截断阀。

集输管材按设计进行了保温防腐处理，施工对管材质量进行了检测，管线全线采用阴极保护等风险防范措施，运行期采用人工巡检。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塔中采油气管理区编制有应急预案，并于 2022 年 6 月 8 日于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653200-2022-311-L。

三、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一）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TZ40-H27、TZ40 集油站四周监测点位，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最高浓度均满足《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

标准》（GB39728-2020）中边界污染物控制要求；硫化氢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新扩改建项目控制指标要求。

（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TZ40-H27、TZ40-H29、TZ40 集油站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声环境功能区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要求。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地下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域口地下水观测井各项监测因子中除总硬度、除溶解性总固体、氯化物和硫酸盐、氟化物外，其余的监测值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Ⅲ类指标，石油类满足《地表水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总硬度、除溶解性总固体、氯化物、氟化物 and 硫酸盐超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Ⅲ类指标要求为当地地质原因。

（二）土壤

验收监测期间：（1）TZ40-H27、TZ40-H29、TZ40-H25、TZ40 集油站厂界内外常年下风向土壤监测结果与厂界外常年下风向土壤检测结果均在同一范围内，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 36600-2018）中表 1 及表 2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第二类用地筛值要求。

（2）TZ40-H27、TZ40-H29、TZ40-H25 集输管线处土壤环境质量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 36600-2018）中表 1 及表 2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第二类用地筛值要求。

项目建设及运行期间，污染物达标排放，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结果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影响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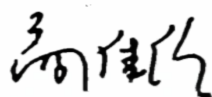
五、验收结论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塔中 10 油田塔中 40 井区下泥岩段油藏开发方案（一期）履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的要求建设，落实了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及污染防治措施。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期要求

- 1、加强环境风险管理，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定期巡检；
- 2、不断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日常宣贯和演练，确保区域环境安全。

验收组组长：



验收组成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2024 年 10 月 15 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富满油田满深-果勒东区块初步开发方案（一期）、富满油田跃满-富源-富源Ⅲ区块产能建设方案（一期）、哈拉哈塘油田开发调整方案（一期）、轮南油田轮南3井区 T110 油藏开发方案地面工程（一期）、塔中 10 油田塔中 40 井区下泥岩段油藏开发方案（一期）、塔中 I 号气田 III 区产能建设实施方案（一期）、英买力潜山油田周缘区块初步开发方案项目（一期）、富满油田 F112 断裂带初步开发方案（一期）、哈拉哈塘油田塔河北奥陶系油藏开发调整方案地面工程（一期）、轮古油气田开发调整方案（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评审会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位/职称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签名
1	商佳俭	产能建设事业部	科长/工程师	652801198702126118	18699632277	商佳俭
2						
3	贺华	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协会	高工	650108197903250019	13999998252	贺华
4	林鸣	新疆盛源祥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652901198305060026	18690169369	林鸣
5	黄典典	原新疆环境监测总站	高工	650102197708094526	18099122855	黄典典
6	杨坤	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622126199402250414	18799746885	杨坤
7	伏宝利	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620522199305283518	13209010330	伏宝利
8	张凡	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610724200012032536	13209967734	张凡